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渭南市互联网信息办公室的资产盘点数据治理服务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盘点数据治理服务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松悦（陕西）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82.2万元，资产总额为13.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松悦（陕西）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2月22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若为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

3、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